

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1 年度，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依法履行职责，通过列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及董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监督，在维护公司利益、股东合法权益、改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工作中，发挥了应有的作用。现将 2021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1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届次	召开时间	议案
1	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	2021/2/19	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			《2020 年度财务报告》
			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			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			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度的议案》
			《关于授权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			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		
2	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	2021/9/15	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议案》
			《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报告的议案》
			《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税种纳税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			《关于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报告的议案》
			《关于同意对外报出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情况、内部控制等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。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21 年，公司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报告期内的董事会，依法出席了报告期内的所有股东大会，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均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。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公司财务工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体系、定期报告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、检查和审核，认为：公司严格遵守《会计法》等有关财务规章制度，财务管理规范、运作规范；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，报告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。

（三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公司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，认为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四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公司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，认为：公司不存在为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强制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。公司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

定，严格控制了相关的风险。

（五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，结合自身情况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一套较为合理、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并得以良好地贯彻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、执行有效，实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，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，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。

三、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

2022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地履行监事会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紧密结合公司实际工作，正确行使监事会的职能，并主要做好以下工作：

1、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情况监督检查，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、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式，不断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，防范经营风险，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2、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，积极履行监督职责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促进公司规范有效运作。

3、加强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管理，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，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。

4、加强监事会自身学习建设，不断提高专业业务技能，充分发挥监事的工作主动性，提出合理化的建议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。

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6 日